

# 马关县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督察组交办群众举报环境污染问题办理情况报告

州环保督察办公室：

2019年10月24日，马关县人民政府收到贵办转来的省委、省政府环保督察“回头看”期间举报信访件一件（受理编号D53260020191023040），马关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及时责成相关部门组成联合调查组，对该信访件进行了实地调查和处理，现将我县涉及信访件调查处理报告如下。

## 一、举报内容

批次：省委、省政府环保督察“回头看”第9批，受理编号：D53260020191023040，反映内容：马关县南捞乡，南汀矿业循环水未经处理就外排，前段时间下游的河里都死了许多鱼。

## 二、交办情况

经对照，该信访件与2019年10月21日省委、省政府环保督察“回头看”第6批，受理编号D53260020191020023；10月23日省委、省政府环保督察“回头看”第8批，受理编号D53260020191022028，投诉对象和反映诉求一致，县政府领导批示“联合调查组再次对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核查，涉及环境违法行为的及时调查处理”。

## 三、调查核实情况

经马关县联合调查组再次对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

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核实，联合调查组认可 2019 年 10 月 23 日上报的调查报告，即信访件反映不属实，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未生产，废水不存在信访人所叙述的未经处理就外排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基本情况：**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4 年，其前称为马关县南汀锌锡采选厂，于 2010 年变更为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要是对锌锡矿品进行开采、加工、销售，设计处理量为 150t/日，工艺流程为：原矿--破碎--球磨--磁选--浮选--重选--成品精矿。公司于 2005 年 7 月委托昆明理工大学编制了《马关县南汀锌锡采选厂日处理原矿 150 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于 2005 年 10 月 9 日经马关县环境保护局以（马环字[2005]109 号）通过审批，尾矿库于 2005 年投建，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设计，由湖南第三工程公司海南分公司承建，云南城成建设监理公司监理，并于 2009 年 8 月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设计有效库容为 3.6 万 m<sup>3</sup>。按设计，施工完成后申请投入试运行，在试运行中废水难以达到达标排放，该厂于 2010 年停止尾矿库使用（停产至今），剩余有效库容 3.47 万 m<sup>3</sup>，至今未完成环保竣工验收。

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进行整合和重新融资后，考虑将尾矿排放方式技改为压滤干渣堆放，但由于原项目未完成环保竣工验收，项目不具备技改条件，公司在咨询省、州、县多级部门后，采取先完成原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再开展技改工作的方案实施，故公司委托了资质部门对选厂

项目进行现场核实和指导，资质部门对公司选矿废水不能达标排放问题提出了相应整改措施，即增加废水收集沉淀设施，加大废水循环使用力度，减少废水外排，该公司按照资质部门提出的措施整改完成后于2019年8月向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进行了恢复调试生产报告，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对公司复产进行了现场核查。经查，该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开机调试断续生产至今，检查时已停止调试生产（2019年10月18日停产），现场未发现有废水外排情况，故不存在信访人所叙述的废水未经处理直接外排至下方河流现象，经结合10月22日和10月23日现场检查 and 下方河流巡查情况（天气状况晴朗），河流水质清澈，未发现有尾矿渣沉积现象；10月24日因天气为雨季天，下方河流水质较前两天有所浑浊，经对河流下游马关县南汀电站值班人员进行询问，其表示雨季天河水变浑浊为正常现象，其次没太注意前一久河流内有死鱼情况，故信访人所叙述的“前段时间下游的河里都死了很多鱼”这一情况已无法核实。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针对10月22日及23日检查发现公司存在遗留尾矿渣堆存于路边，存在废渣随雨水外流隐患及尾矿库外排口处新建钢板焊接回水池容积较小，且回水池内废水已存满，存在废水外溢隐患两个环境隐患问题，于2019年10月24日下发了《文山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关于对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限期消除环境隐患的督办通知》（马环字〔2019〕60号），要求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前对存在的环境隐患进行消除完毕。现场检查

时，因雨水较大，当前采取将回水池废水回抽，确保废水不外溢措施进行临时处置，待天气状况变好，进一步完成隐患整改。

#### 四、下步工作打算

一是加大环境保护力度，始终保持对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的高压态势，进一步加强环保举报查处力度，严查环境保护违法行为和环境保护工作中的渎职失职行为。二是加大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和依法治访力度，按照“三到位、一处理”的原则，确保群众诉求合理的及时有效解决，不合理诉求的解释教育疏导到位，生活困难的帮扶求助到位，违法信访行为的依法处置到位，进一步规范信访秩序，维护社会稳定。三是督促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对当前尚在整改的问题时限内完成整改，举一反三，对辖区内选矿行业进行一次深入排查，及时消除各类隐患。

附件：

- 1.现场检查相关照片
- 2.文山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关于对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限期消除环境隐患的督办通知



附件



10月24日 选矿设备停运照片



10月24日 下方河流水质情况



10月24日 因雨水较大，当前采取回抽回水池废水临时处置

# 文山 壮族 苗族 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文件

马环字〔2019〕60号

##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关于对马关县 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限期消除 环境隐患的督办通知

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县政府领导批示要求，2019年10月23日，我分局执法人员联合南捞乡人民政府有关人员组成联合调查组对你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中发现你公司存在部分环境安全隐患问题。为确保发现的环境安全隐患及时消除，保障下方南汀河河流水质安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存在的环境安全隐患

（一）公司选厂至尾矿库道路下段一侧，有原先冲刷遗留的尾

矿渣堆于路边，存在废渣随雨水外流隐患；

(二)尾矿库外排口处新建的钢板焊接回水池容积较小，且回水池内废水已存满，存在废水外溢隐患。

## 二、整改要求

对公司上述存在的两个环境安全隐患要明确责任领导、责任人，于2019年10月30日前完成整改或者消除，并书面上报整改情况报告和整改前后对比图片，我单位将适时对你公司整改情况进行后督察，若你公司拒不整改、整改不力或时限内未完成隐患整改，我单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进行查处。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

2019年10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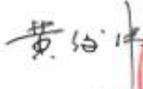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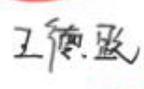
---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办公室

2019年10月24日印发

---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  
送 达 回 证**

送达文书名称及文号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关于对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限期消除环境隐患的督办通知 马环字(2019)66号
受送达人名称或姓名	马关县南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送 达 地 点	州生态环境局马关分局 办公室
送 达 方 式	直接送达
收件人签字(或盖章)及收件日期	  (与受送达人共同签收) 办公室人员 2019年10月24日
送 达 人 (两人签字)	 
送达机关盖章	 2019年10月24日
备 注	